

##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07 证券简称:\*ST炼石 公告编号:2023-05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配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陕西上市公司协会、陕西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邀请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3年5月16日15:00-17:00  
活动地点:“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zq.com.cn/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将就“2023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4日18:00前访问http://rs.zq.com.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活动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

##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201,484,817股股票,即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资产管理部的事前审核,若上述事宜经审核,将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鉴于本次发行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停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牌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8日起停牌,证券代码(000907)自2023年5月9日(星期二)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开申请,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A股代码:600016 优先股简称:民生优先1 优先股代码:360037 编号:2023-025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A股股票于2023年5月4日、5月5日、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本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行A股股票于2023年5月4日、5月5日、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行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本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

##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编号:2023-031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阿拉尔众众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众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53,815,5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2%。众众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累计冻结数量为30,7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9.96%。  
●本次股份冻结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8日获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冻结获悉基本情况

冻结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 冻结起始日期 冻结原因 冻结日期 冻结人 冻结期限

阿拉尔众众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是 30,700,000 19.96% 其他 2023/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无

阿拉尔众众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否 30,700,000 19.96% 其他 2023/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无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063号龙迅科技园B栋龙迅股份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上海至纯净化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东部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至纯净化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渊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70,802,2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1%。本次质押展期13,000,000股后,蒋渊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陆英女士、尚纯地女士合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35,36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9.94%,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0.99%。

一、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蒋渊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陆英女士、共青城尚纯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纯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70,802,2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1%。本次质押展期13,000,000股后,蒋渊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陆英女士、尚纯地女士合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35,36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9.94%,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0.99%。

二、质押期间  
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渊女士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终止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人 质押期限

## 关于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调整收益分配方式及万份收益精度计算方式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增强旗下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市场竞争力,提升投资者权益,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实施〈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3年5月11日起,对本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并相应调整收益分配方式及万份收益精度计算方式,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

上述事项对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可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修改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设E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017299。本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并设置A、B、C三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分别计算每万份基金份额的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等指标。

二、本基金调整收益分配方式的安排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每日分配、按月支付”,即本基金的基金份额采用人民币1.00元的固定份额净值形式,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日基金份额净值按照1.00元计算,每日收益结转至下一日。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入等,基金管理人将在上述前发布相关公告。

三、本基金调整收益分配方式的安排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每日分配、按月支付”,即本基金的基金份额采用人民币1.00元的固定份额净值形式,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日基金份额净值按照1.00元计算,每日收益结转至下一日。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入等,基金管理人将在上述前发布相关公告。

四、本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  
本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将相应修改收益分配方式及万份收益精度计算方式等事项,基金管理人相应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同时根据本基金实际运作调整相关表述。本次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对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可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重要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

六、风险提示  
1.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以及本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设立,并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

七、其他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上传至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将一并修改,并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基金合同信息进行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www.xqfunds.com.cn/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8-099/(021)35824536